

债券简称：	23 唐租 Y2	23 唐租 Y3	23 唐租 02	23 唐租 04
债券代码：	115402.SH	115634.SH	240127.SH	240406.SH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

发行人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呼伦贝尔路
416 号铭海中心 1 号楼-2、7-402-08）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4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及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租赁”、“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的报告期起止日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1
第二节 可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	5
第三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6
第四节 发行人 2023 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8
第五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1
第六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5
第七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6
第八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7
第九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8
第十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9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
第十二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1
第十三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	22
第十四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23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Datang Financial Leasing Co.,Ltd.

二、公司债券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

（一）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人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70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40 亿元。

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023 年 5 月 29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3 唐租 Y2”，债券代码“115402.SH”），发行规模 5 亿元，债券期限 2+N 年。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发行人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70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40 亿元。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

“23 唐租 Y3”，债券代码“115634.SH”），发行规模 4 亿元，债券期限 2+N 年。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三）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人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50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40 亿元。

2023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3 唐租 02”，债券代码“240127.SH”），发行规模 7 亿元，债券期限 2 年。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四）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发行人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50 号），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40 亿元。

202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8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3 唐租 04”，债券代码“240406.SH”），发行规模 10 亿元，债券期限 1+1 年。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三、债券基本情况

（一）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

债券（第二期）

债券名称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3 唐租 Y2
债券代码	115402.SH
起息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29 日
债券余额	人民币 5 亿元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65%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续期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行权日	报告期内不涉及

（二）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名称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	23 唐租 Y3
债券代码	115634.SH
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17 日
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17 日
债券余额	人民币 4 亿元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40%
还本付息方式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续期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行权日	报告期内不涉及
-----	---------

（三）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名称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3 唐租 02
债券代码	240127.SH
起息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25 日
债券余额	人民币 7 亿元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20%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不适用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四）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债券名称	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债券简称	23 唐租 04
债券代码	240406.SH
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18 日
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债券余额	人民币 10 亿元
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98%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
行权日	报告期内不涉及

第二节 永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积极履行对永续期公司债券特殊发行事项的持续关注义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行使“23 唐租 Y2”、“23 唐租 Y3”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递延支付利息权等权利。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仍将“23 唐租 Y2”、“23 唐租 Y3”分类为权益工具。

第三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公开披露各项信息。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了 2 项重大事项，均已披露。具体为：2023 年 11 月 27 日，发行人发布了《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于拟增资、股权变动及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2023 年 12 月 5 日，发行人发布了《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增重大借款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监管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及时开展督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督促发行人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出具临时受托管理报告等。

二、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三、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3 唐租 Y2”、“23 唐租 Y3”、“23 唐租 02”、“23 唐租 04”均无增信措施。

四、监督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按照监管要求和协议约定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五、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不涉及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披露情况如下：

2023 年 11 月 29 日，中信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关于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增资、股权变动及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 12 月 8 日，中信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关于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增重大借款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应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23 唐租 Y2”、“23 唐租 Y3”、“23 唐租 02”、“23 唐租 04”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3 唐租 Y2”、“23 唐租 Y3”、“23 唐租 02”、“23 唐租 04”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七、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23 唐租 Y2”、“23 唐租 Y3”、“23 唐租 02”、“23 唐租 04”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四节 发行人 2023 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Datang Financial Leasing Co.,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0587020562

法定代表人：顾新波

成立时间：2012 年 11 月 2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89,867.1007 万元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呼伦贝尔路 416 号铭海中心 1 号楼-2、7-402-08

邮政编码：300456

电话：010-83956491

传真：010-83956849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是融资租赁业务，主要以大唐集团成员单位为租赁业务主体开展售后回租业务。大唐集团各成员单位大部分属于电力行业，电力行业作为国家垄断性行业，市场需求较大，经营稳定且持续性较强，现金流充

足，还款能力较高。除融资租赁业务板块外，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委托贷款利息收入、保理业务收入和经营租赁收入，在营业收入占比较小。

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结构表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名称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融资租赁	9.94	88.84	7.68	85.89	10.20	87.18
委托贷款	1.06	9.45	1.07	11.97	1.30	11.11
保理业务	0.01	0.09	0.01	0.12	0.01	0.09
经营租赁	0.18	1.62	0.18	2.02	0.18	1.54
合计	11.19	100.00	8.94	100.00	11.70	100.00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资产负债科目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单位：人民币 亿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3 年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货币资金	4.43	3.68	20.32	-
应收票据	0.09	0.54	-83.17	原持有票据到期承兑
应收账款	0.44	1.11	-60.04	部分项目结清，计提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0	0.04	-93.9	前期预付款项确认费用，原租赁待摊费用计入租赁负债核算
其他应收款	2.67	3.73	-28.43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6.53	118.57	23.58	-
其他流动资产	20.95	11.77	77.91	短期委托贷款业务较同期增加，待抵扣进项税额较同期增加
债权投资	11.18	11.29	-0.97	-
长期应收款	140.03	151.61	-7.63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9	1.52	-1.91	-
投资性房地产	1.1	1.16	-5.67	-
固定资产	0.01	0.01	-27.65	-
在建工程	0	0	-64.57	部分在建工程转无形资产
使用权资产	0.05	0.1	-51.72	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负债项目	2023 年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原因
无形资产	0.03	0.04	-24.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	1.25	38.59	减值准备较同期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3	3.12	38.98	待认证进项税较同期增加
短期借款	84.04	63.59	32.17	增加短期借款融资额度，调整长短期借款比例
应付票据	0	0.06	-100	应付票据到期承兑
预收款项	0	0	65,656,600.00	金额占比较小，小幅度金额变动对应的变动比例较大
应付职工薪酬	0	0	18.28	-
应交税费	0.72	0.81	-11.31	-
其他应付款	1.13	3.03	-62.63	结清部分应付款项
应付股利	0.7	1.14	-38.31	支付部分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6	87.38	-47.82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较同期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50.34	10.29	389.14	短期应付债券较同期减少
长期借款	45.41	46.71	-2.78	-
应付债券	27	16.62	62.46	增加长期债券融资
租赁负债	0.01	0.04	-83.91	支付租金
长期应付款	15.6	13.91	12.17	-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3	0.03	-4.23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3 年末/度	2022 年末/度	变动比例 (%)
流动比率	0.96	0.92	4.35
速动比率	0.96	0.92	4.35
资产负债率 (%)	80.54	75.58	6.56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0.96 和 0.96，较上年末有所上升。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80.54%，较上年末有所上升。

第五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3 唐租 Y2
债券代码	115402.SH
募集资金总额	5 亿元人民币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1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7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其中 3 亿元用于偿还民生银行借款、4 亿元用于偿还光大银行借款，剩余部分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5 亿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亿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3 亿元用于偿还光大银行借款、2 亿元用于偿还民生银行借款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一致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不存在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二、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	23 唐租 Y3
债券代码	115634.SH
募集资金总额	4 亿元人民币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5 亿元，拟使用 2 亿元用于补充

	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流动资金，3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20 唐租 Y1”。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4 亿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亿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3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20 唐租 Y1”、1 亿元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一致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不存在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三、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3 唐租 02
债券代码	240127.SH
募集资金总额	7 亿元人民币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7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民生银行天津分行 1.1 亿元、浙商银行北京分行 5.9 亿元），3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7 亿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亿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1.1 亿元用于偿还民生银行借款、5.9 亿元用于偿还浙商银行借款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一致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不存在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四、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债券简称	23 唐租 04
债券代码	240406.SH
募集资金总额	10 亿元人民币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业务等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0 亿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亿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一致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不存在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五、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发行人为 23 唐租 Y2、23 唐租 Y3、23 唐租 02、23 唐租 04 设立了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发行人实行资金集中管理制度，

存在募集资金转入一般户及共用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募集资金与一般资金混同存放情况，上述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一致。

六、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与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性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已经按照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与发行人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致。

第六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不存在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发行人发布了《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于拟增资、股权变动及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2023 年 12 月 5 日，发行人发布了《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增重大借款的公告》。

第七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23唐租Y2”、“23唐租Y3”、“23唐租02”、“23唐租04”不涉及兑付兑息。

第八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3唐租Y2”、“23唐租Y3”、“23唐租02”、“23唐租04”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上述债券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公司主营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变动比例 (%)
流动比率	0.96	0.92	4.35
速动比率	0.96	0.92	4.35
资产负债率(%)	80.54	75.58	6.56
EBITDA 利息倍数	-	-	-

从短期指标来看，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 0.96 和 0.96，较上年末有所上升。

从长期指标来看，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80.54%，较上年末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九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3 唐租 Y2”、“23 唐租 Y3”、“23 唐租 02”、“23 唐租 04”均无增信措施。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未发现“23 唐租 Y2”、“23 唐租 Y3”、“23 唐租 02”、“23 唐租 04”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十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23 唐租 Y2”、“23 唐租 Y3”、“23 唐租 02”、“23 唐租 04”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3 唐租 Y2”、“23 唐租 Y3”、“23 唐租 02”、“23 唐租 04”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23 年 5 月 24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23 唐租 Y2”的信用等级为 AAA。

2023 年 7 月 12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23 唐租 Y3”的信用等级为 AAA。

作为“23 唐租 Y2”、“23 唐租 Y3”、“23 唐租 02”、“23 唐租 04”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二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部门未发生变动。

第十三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四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于“23 唐租 Y2”、“23 唐租 Y3”、“23 唐租 02”、“23 唐租 04”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承诺，未发现发行人承诺的执行情况存在异常，募集资金均按约定用途使用。

（本页无正文，为《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